

#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2024-YJ-004

甲方：伊金霍洛旗公安局

地址：伊金霍洛旗

乙方：鄂尔多斯市亿捷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伊金霍洛旗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2024至2025年度各部门工勤人员劳务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ESZCYQS-C-F-240298 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如下：负责为伊旗公安局旗下各派出所后勤部提供卫生保洁服务、职工餐厅服务、洗衣房服务及人员劳务输出、人员培训、管理等工作。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服务清单。

##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壹年：2024年11月14日至2025年11月13日。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

1期：1、中标人成立考核小组或由项目管理人员每月对服务人员的服务情况进行量化考核，双方须要在考核评分表上签署验收意见，确定考核结果，甲方每月根据考核情况进行结算。

2、附件1《食堂考核标准评分表》、附件2《洗衣房考核标准评分表》是支付合同价款的必要文件。并作为支付资金的依据之一。如有扣款情况，甲方向中标人发函告知，并在当月服务费中扣减相应部分款项。

(三) 服务地点：伊金霍洛旗辖区

(四) 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陈丽珍：15661869226

(五) 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刘建东 15904777779

###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

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2225480元（小写），贰佰贰拾贰万伍仟肆佰捌拾元整（大写）。

####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本项目按月支付，分12个月支付。

（二）付款条件：

1、外包服务期限内，甲方按月支付服务费，合同执行起的第二个月支付上一个月的外包服务费，往后依此类推。甲方每月初将对上月外包服务情况进行考核，每月甲方结合外包服务监督量化考核标准的得分情况支付外包服务费。甲方有权依据考核结果视情况扣除当月外包服务相关费用。

2、按合同支付款项前，中标人必须先向甲方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符的有效发票（须结清所欠甲方的所有费用），且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乙方）名称一致。

3、如中标人派驻的人员需进行用餐，按照外来人员伙食标准计算伙食费，每月10日前与甲方核对上月用餐人员的伙食费，再由中标人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转入甲方账户。

4、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相关付款程序严格遵守政府财政资金支付程序规定。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鄂尔多斯市亿捷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伊金霍洛农村商业银行益民支行

银行账号：7804601220000000004254

####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1%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15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国家合同总金额的1%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15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7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伊金霍洛旗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伊金霍洛旗人民法院起诉。

##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肆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房管部分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内容清单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伊金霍洛旗公安局（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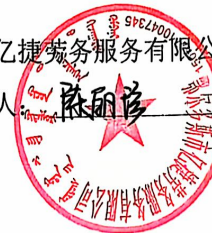
2024年 11 月 14 日



乙方名称：鄂尔多斯市亿捷劳务服务有限公司（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签字）

2024年 11 月 14 日



附件一：服务内容清单

服务要求：

- (1) 供应商为甲方要求的项目提供劳务服务人员补充、入职办理、合同签订、工资发放、意外险缴纳等服务工作；
- (2) 供应商按照第一条劳务服务人员的数量、工资标准、保险类别按时按月发放及缴纳，不允许脱节、延期；
- (3) 供应商需同劳务服务人员自行签订劳务服务合同；
- (4) 供应商中标后不得分包转包；
- (5) 供应商具备管理能力及处理劳动纠纷以及承担劳动用工可能带来的经济补偿等能力。

### 服务报价单

序号	费用名称		数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年	备注说明
1	用工成本	员工工资	36人	165950	1991400	单价按照招标文件附件1中的工资最低标准计算
2		意外险（雇主险）	36人	800	28800	每人每年800元
3	行政办公费用。（服务活动中所需电脑、电话、打印机、传真机、复印机、纸张、笔、尺等）		36人	30	12960	每人每月30元
4	管理交通费（由于项目所属旗下各乡镇地区，业务需要下乡办理等）		1	1000	12000	每个项目每个月监管四次，每月交通费用按照1000元计算
5	员工的服装费用		36人	600	21600	每人每年夏季2套、冬季2套，合计费用：每年600元
6	员工福利费		36人	工资总额的1.329%	26470	工资总额的1.329%
7	管理费小计				2093230	
8	管理佣金			0.3%	6280	
9	管理费合计				2099510	
10	税金			6%	125970	
11	年费用合计				2225480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2024091111111111



中标人: 亿捷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亿捷劳务服务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标“亿捷劳务服务有限公司”项目(项目编号: 2024091111111111)。自即日起, 贵公司在该项目中, 所签订的合同均与亿捷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中标项目编号	2024091111111111
中标项目名称	亿捷劳务服务
中标金额(元)	2,224,410.00
合同金额(大写): 贰佰贰拾贰万肆千零肆拾元整	



亿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0日